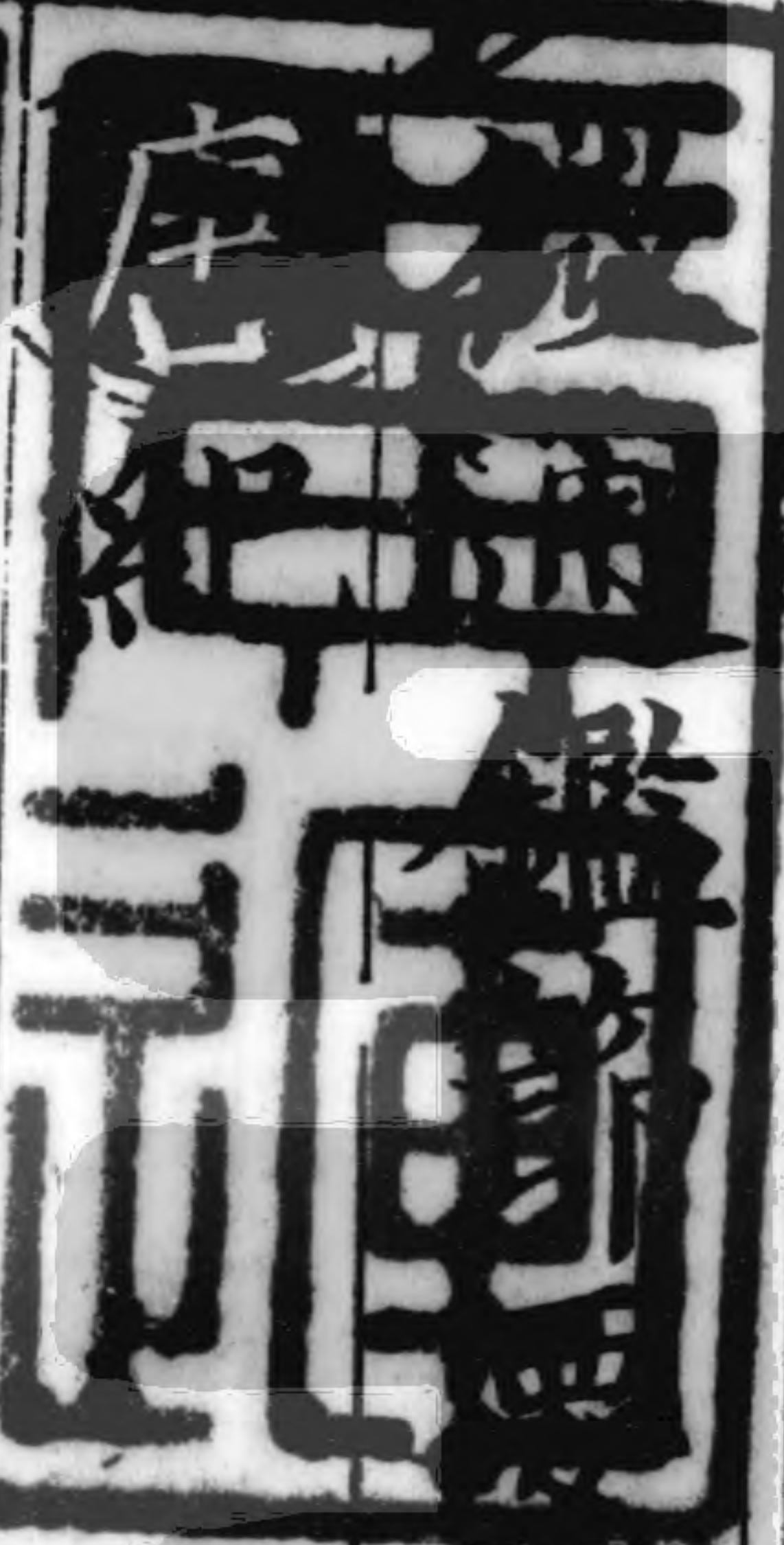




少經國 卷之四十四



德宗 上 名造。代宗長子。

二十六年 壽六十四

猜忌刻薄。以強明自任。恥見屈於正論。而忘受欺於姦諛。用盧杞趙贊。以至於敗。小人之能亂國也如此。

庚申 建中元年。正月。赦天下。始用楊炎。



議命黜陟使與觀察使刺史約百姓丁產等級作兩稅法。比來新舊徵科色目一切罷之。二稅外輒率一錢者以柱法論。唐初賦歛之法曰租庸調。有田則有租。有身則有庸。有戶則有調。玄宗之末。版籍寔壞。多非其實。及至德兵起。所在賦歛迫趣取辦。無復常準。賦歛之司。增數而莫相統攝。各隨意徵科。自立色目。新舊相仍。不知紀極。至是炎建議作兩

稅法。先計州縣每歲所應費用。及上供之數。而賦於人。量出以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為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為差。為行商者。在所州縣稅三十之一。使與居者均無僥利。居人之稅。秋夏兩徵之。其租庸調雜徭悉省。皆總統於度支。上用其言。因赦令行之。

食貨志曰古之善治其國而愛養斯民者。必立經常簡易之法。使上愛物



以養其下。下勉力以事其上。上足用而下不困。故量人之力而授之田。量地之產而取以給公上。量其入而出之。以為用度之數。是三者常相須以濟而不可失。失其一。則不能守其二。及暴君庸主從其佚欲。而苟且之吏從之變制。合時以取寵於其上。故用於上者無節。而取於下者無限。民竭其力而不能供。由是上愈不足。而下

愈困。則財利之說興。而聚斂之臣用。記曰。與其有聚斂之臣。寧畜盜臣。盜臣誠可惡。然一人之害爾。聚斂之臣用。則經常之法壞。而下不勝其弊焉。唐之始時。授人以口分世業田。而取之以租庸調之法。其用之也有節。蓋其蓄兵以府衛之制。故兵雖多而無所損。設官有常員之數。故官不濫而易祿。雖不及三代之盛時。然亦可以



為經常之法也。及其弊也。兵冗官濫。為之大蠹。自天寶以來。大盜屢起。方鎮數叛。兵革之興。累世不息。而用度之數不能節矣。加以驕君昏主。姦吏邪臣。取濟一時。屢更其制。而經常之法蕩然盡矣。蓋口分世業之田壞而為兼井。租庸調之法壞而為兩稅。至於鹽鐵轉運屯田和糴鑄錢括苗權權。訖岳反。借商進奉獻助無所不為矣。

蓋愈煩而愈弊。以至於亡。

崔祐甫以疾多不視事。楊炎獨任大政。專以復恩讎為事。○術士桑道茂上言。陛下不出數年。暫有離宮之厄。臣望奉天有天子氣。宜高大其城以備非常。辛丑。命京兆發丁夫數千。雜六軍之士。築奉天城。○荆南節度使庾準希楊炎旨。奏忠州刺史劉晏與朱泚書辭多怨望。炎證成之。上下詔賜死。天下寃之。○初

城奉天

楊炎陷  
殺劉晏



劉晏平  
準法

安史之亂。數年間。天下戶口什亡八九。州縣多為藩鎮所據。貢賦不入朝廷。府庫耗竭。中國多故。戎狄每歲犯邊。所在宿重兵。仰給縣官。所費不貲。皆倚辦於晏。○晏有精神。多機智。變通有無。曲盡其妙。常以厚直募善走者。置遞相望。覘報四方物價。覘丑廉反雖遠方。不數日皆達使司。食貨輕重之權。悉制在掌握。國家獲利。而天下無甚賤甚貴之憂。晏常以

簿書委  
士類

為辦集衆務。在於得人。故必擇通敏精悍廉勤之士而用之。至於句檢簿書。句候反出納錢穀。事雖至細。必委之士類。吏惟書符牒。不得輕出一言。常言士陷賊賄。則淪棄於時。名重於利。故士多清修。吏雖廉潔。終無顯榮。利重於名。故吏多貪污。然惟晏能行之。他人效者。終莫逮。其場院要劇之官。必盡一時之選。故晏之後。掌財賦有聲者。多晏之故吏也。○



晏理財  
以養民  
為先

晏又以戶口滋多。則賦稅自廣。故其理財常以養民為先。諸道各置知院官。每旬月具州縣雨雪豐歉之狀。白使司。豐則貴糶。歉則賤糶。或以穀易雜貨供官用。及於豐處賣之。知院官始見不稔之端。先申至某月。湏若干蠲免。某月。湏若干救助。及期。晏不俟州縣申請。即奏行之。應民之急。未嘗失時。不待其困弊流亡餓莩。然後賑之也。由是民得安其

居業。戶口蕃息。晏始為轉運使時。天下見戶不過二百萬。其季年乃三百餘萬。在晏所統。則增。非晏所統。則不增也。其初財賦。歲入不過四百萬緡。季年乃千餘萬緡。○晏專用榷鹽法。充軍國之用。時自許。汝。鄭。鄧之西。皆食河東池鹽。度支主之。汴。渭。唐。蔡之東。皆食海鹽。晏主之。晏以為官多則民擾。故但於出鹽之鄉置鹽官。收鹽戶所煮之鹽。但鬻於商。



人任其所之。自餘州縣不復置官。其江嶺間去鹽鄉遠者。轉官鹽於彼貯之。或商絕鹽貴。則減價鬻之。謂之常平鹽。官獲其利而民不乏鹽。其始江淮鹽利。不過四十萬緡。季年乃六百餘萬緡。由是國用充足而民不困弊。其河東鹽利。不過八十萬緡。而價復貴於海鹽。○先是運關東穀入長安者。以河流湍悍。率一斛得八斗。至者則為成勞。受優賞。晏以

晏造運船

為江。汴。河。渭。水力不同。各隨便宜造運船。教漕卒。江船達揚州。汴船達河陰。河船達渭口。渭船達太倉。其間緣水置倉。轉相受給。自是每歲運穀。或至百萬餘斛。無斗升沉覆者。船十艘為一綱。使軍將領之。十運無失。授優勞官。其人數運之後。無不斑白者。○晏於揚子置十塲造船。每艘給錢千緡。或言所用實不及半。虛費太多。晏曰不然。論大計者。固不



造船不計小費

可惜小費。凡事必為永久之慮。今始置船塲。執事者至多。當先使之私用無窘。則官物堅完矣。若遽與之屑屑較計。錙銖安能久行乎。異日必有患。吾所給多而減之者。減半以下猶可也。過此則不能運矣。其後五十年。有司果減其半。及咸通中。有司計費而給之。無復羨餘。船益脆薄。易壞。漕運遂費矣。晏為人勤力。事無閑劇。必於一日中決之。不使留宿。

後來言財利者。皆莫能及之。

贊曰。人生之本。食與貨而已。知所以取人。不怨。知所以予人。不乏。道御之。而王。權用之。而霸。古今一也。劉晏因平準法。幹山海。排商賈。制萬物。低昂操。天下贏貲。以佐軍興。雖挈兵數十。年。斂不及民。而用度足。唐中僨而復振。晏有勞焉。可謂知取予矣。

胡氏管見曰。劉晏言利之臣。君子所



通鑑卷四十四  
不道也。而其言有不可廢者。一曰。集衆務在得人。句檢簿書。出納錢穀。必委之士類。吏惟書符牒而已。此不獨可施之轉運事也。二曰。戶口多則稅賦廣。故其理財以養民為先。此雖為守為令。皆當力行者也。三曰。官多則民擾。但於出鹽之鄉。置鹽官。自餘州縣不復置。故雖天下吏員。皆當減省。不貴多也。四曰。論大事不計小費。凡

事必為永久之慮。此又合孔子之謂見小利則大事不成。無遠慮則必有近憂者也。五曰。事無閑劇。必於一日中決之。凡獄訟文移。自上行下。未有不以決遣為利。滯淹為害者也。此晏可法之五事也。然晏專用之於理財。則狹矣。晏之足國。其功豈王銛。韋堅。楊慎矜之比。然亦不免於誅死。何也。財者。猶泉也。其名曰布泉。泉行而不



通鑑卷之四  
九  
可壅。利布而不可專。壅而專之。利於上。必不利於下。利於公。必不利於私。不利則怨起。怨積則生禍矣。方晏之總利權也。史言衆頗疾之。夫能為國足用。非歸於己也。衆何自而生疾。是必有說矣。以故善為國者不謀利。善持身者不以利。利者對害而言。背於義者也。

上初即位。疎斥宦官。親任朝士。而張涉

宦官紙  
文臣

以儒學入侍。薛邕以文雅登朝。繼以賊敗。宦官武將得以藉口。曰。南牙文臣。賊動至巨萬。而謂我曹濁亂天下。豈非欺罔邪。於是上心始疑。不知所倚仗矣。

**庚申**二年正月。成德節度使李寶臣薨。初。寶臣與淄青李正己。魏博田承嗣相結。期以土地傳之子孫。故承嗣之死。寶臣力為之請於朝。使以節授田悅。代宗從之。至是。悅屢為寶臣子惟岳請繼襲。

河北鎮  
拒命



上欲革前弊。不許。悅乃與李正己各遣使詣惟岳。謀勒兵拒命。河南士民騷然驚駭。○御史中丞盧杞奕之子也。貌醜色如藍。有口辯。上悅之。擢為京畿觀察使。郭子儀每見賓客。姬妾不離側。杞嘗往問疾。子儀悉屏侍妾。獨隱几待之。或問其故。子儀曰。杞貌陋而心險。婦人輩見之必笑。他日杞得志。吾族無類矣。楊炎既殺劉晏。朝野側目。上惡之。遷炎中

盧杞進

書侍郎。擢盧杞為門下侍郎。並同平章事。不專任炎矣。杞陰狡。欲起勢立威。小不附者。必欲寘之死地。引太常博士裴延齡為集賢直學士。親任之。

**辛酉**二年。汾陽忠武王郭子儀薨。子儀為上將擁兵。程元振。魚朝恩。讒謗百端。詔書一紙徵之。無不即日就道。由是讒謗不行。嘗遣使至田承嗣所。承嗣西望拜之曰。此膝不屈於人若干年矣。李靈



子儀全名

曜據汴州作亂。公私物過汴者皆留之。惟子儀物不敢近。遣兵衛送出境。校中書令考凡二十四。月入俸錢二萬緡。私產不在焉。府庫珍貨山積。家人三千人。八子七壻。皆為朝廷顯官。諸孫數十人。每問安。不能盡辯。頷之而已。頷。五感反。首肯也。僕固懷恩。李懷光。渾瑊。董。皆出麾下。雖貴為王公。常願指役使趨走於前。家人亦以僕隸視之。天下以其身為安危者。

殆三十年。功蓋天下而主不疑。位極人臣而衆不疾。窮奢極欲而人不非之。年八十五而終。其將佐至大官為名臣者甚衆。

贊曰。天寶之末。盜發幽陵。外阻內訌。子儀自朔方提孤軍。轉戰逐北。誓不還顧。當是時。天子西走。唐祚若綴旒。而能輔太子。再造王室。及大難略平。遭讒甚。詭奪兵柄。然朝聞命。夕引道。



無纖芥自嫌。及被圍涇陽。單騎見虜。壓以至誠。猜忍沮謀。雖唐命方永。亦由忠貫日月。神明扶持者哉。及光弼等畏偏不終。而子儀完名高節。爛然獨著。福祿永終。雖齊桓晉文。比之為福。唐史臣裴垪稱。權傾天下。而朝不忌。功蓋一世。而上不疑。侈窮人欲。而議者不之貶。嗚呼。垪誠知言。其子孫多俱以功名顯。蓋盛德後云。

七月。詔馬燧將步騎二萬。與李抱真討田悅。又遣李晟將神策兵與之俱。○盧杞譖楊炎。十月。貶崖州司馬。遣中使護送。未至崖州。縊殺之。

討田悅

壬戌。三年。馬燧等諸軍直趨魏州。田悅率軍四萬踰橋掩其後。燧結陣縱銳兵擊之。悅軍大敗。悅收餘兵千餘人走魏州。燧與李抱真不協。頓兵平邑浮圖。遷延不進。悅入城旬餘日。燧等諸軍始至。



城下。攻之不克。○三月。上遣中使發盧龍。恒。冀。易。定。兵萬人。詣魏州討田悅。王武俊不受詔。朱滔亦舉兵而南。以救魏州。○時兩河用兵。月費百餘萬緡。府庫不支數月。太常博士韋都賓。陳京。建議。以為貨利所聚。皆在富商。請括富商錢。出萬緡者。借其餘。以供軍計。天下不過借一。二千商。則數年之用足矣。上從之。詔借商人錢。令度支杜祐。大索長安中。

借商錢

就櫃質  
錢

商賈所有貨。意其不實。輒加榜捶。上音彭人不勝苦。有縊死者。長安囂然。如被寇盜。計所得纔八十餘萬緡。又括僦櫃質錢。凡蓄積錢帛粟麥者。皆借四分之一。封其櫃窖。居效反百姓為之罷市。計併借商所得纔二百萬緡。人已竭矣。○朱滔王武俊軍至魏州。是日李懷光軍亦至。馬燧等盛軍容迎之。滔以為襲已。遽出陳。懷光勇而無謀。遽擊滔於愜山之西。



除陌錢

錢動數百緡。敢匿一間杖六十。賞告者錢五十緡。所謂除陌錢者。公私給與。及買賣。每緡官留五十錢。給他物及相貿易者。約錢為率。敢隱錢百杖六十。罰錢二千。賞告者錢十緡。其賞錢皆出坐事之家。愁怨之聲盈於遠近。○初上在東宮。聞監察御史陸贄名。及即位。召為翰林學士。數問以得失。時兩河用兵久不決。賦役日滋。贄以兵窮民困。恐別生內

變。乃上奏。其略曰。克敵之要在乎將得其人。御將之方在乎操得其柄。將非其人者。兵雖衆不足恃。操失其柄者。將雖材不為用。又曰。將不能使兵。國不能馭將。非止費財翫寇之弊。亦有不戢自焚之災。又曰。無紓目前之虞。或興意外之患。人者。邦之本也。財者。人之心也。其心傷。則其本傷。其本傷。則枝幹顛瘁矣。又論關中形勢。以為王者蓄威以昭德。偏



廢則危。居重以馭輕。倒持則悖。王畿者四方之本也。太宗列置府兵。分隸禁衛。大凡諸府八百餘所。而在關中者殆五百焉。舉天下不敵關中之半。則居重馭輕之意明矣。承平漸久。武備浸微。雖府衛具存。而卒乘罕習。故祿山竊倒持之柄。乘外重之資。一舉滔天。兩京不守。是皆失居重馭輕之權。忘深根固柢之慮。陛下追想及此。豈不為之寒心哉。今朔

方太原之衆。遠在山東。神策六軍之兵。繼出關外。關輔之間。徵發已甚。宮苑之內。備衛不全。萬一將帥之中。有如朱滔。希烈。或負固邊壘。誘致豺狼。或竊發郊畿。驚犯城闕。未審陛下。復何以備之。陛下儻過聽愚計。所遣神策六軍李晟等。及節將子弟。悉可追還。明敕浮隴。邠寧。但令嚴備封守。仍云更不徵發。使知各保安居。又降德音。罷京師及畿縣間架。



今言犯  
京師

等雜稅。則冀已輸者弭怨。見處者獲寧。人心不搖。邦本自固。上不能用。○李希烈圍襄城。上發涇原等諸道兵救之。十月。涇原節度使姚令言將兵五千至京師。軍士冒雨寒甚。多携子弟而來。冀得厚賜。遺其家。既至。一無所賜。發至澶水。詔京兆尹王翽犒師。惟糲食菜餒。衆怒蹴而覆之。六蹴七反因揚言曰。吾輩將死於敵。而食且不飽。安能以微命拒白刃邪。

兵皆市  
人

聞瓊林大盈二庫金帛盈溢。不如相與取之。乃擐甲張旗鼓譟還趣京師。○初神策軍使白志貞掌召募禁兵東征。死亡者志貞皆隱不以聞。但受市井富兒賂而補之。名在軍籍。受給賜。而身居市廛。為販鬻。至是上召禁兵以禦賊。竟無一人至者。賊已斬關而入。上乃與王貴妃。韋淑妃。太子諸王。自苑北門出。○初魚朝恩既誅。宦官不復典兵。有竇文場



奉朱泚  
為主

霍仙鳴者嘗事上於東宮。至是帥宦官左右僅百人以從。○姚令言與亂兵謀曰。今衆無主不能久。朱太尉閑居私第。請相與奉之。衆許諾。乃遣數百騎迎朱泚於晉昌里第。泚入宮。居含元殿。設警嚴。自稱權知六軍。○上至咸陽。思桑道茂之言。乃幸奉天。文武之臣稍稍繼至。已酉。左金吾大將軍渾瑊至奉天。瑊素有威望。衆心恃之稍安。○泚又以司農

幸奉天

卿段秀實。義失兵柄。意其必怏怏。遣騎士劫之以兵。秀實自度不免。乃往見泚。泚喜曰。段公來。吾事濟矣。延坐問計。秀實說之。使開諭將士。示以禍福。奉迎乘輿。復歸宮闕。泚默然不悅。○上初至奉天。詔徵近道兵入援。聞羣臣勸泚奉迎。乃詔諸道援兵至者。皆營於三十里外。姜公輔諫曰。今宿衛單寡。防慮不可以不深。若泚竭忠奉迎。何憚於兵多。如其



不然。有備無患。上乃悉召援兵入城。○  
泚遣涇原兵馬使韓旻將銳兵三千。聲  
言迎大駕。實襲奉天。時奉天守備單弱。  
段秀實謂岐靈岳曰。事急矣。使靈岳詐  
為姚令言符。令旻且還。當與大軍俱發。  
是日泚召李忠臣。源休。姚令言。及秀實  
等議稱帝事。秀實勃然起。奪休象笏。前  
唾泚面。大罵曰。狂賊。吾恨不斬汝萬段。  
豈從汝反耶。因以笏擊泚。泚舉手扞之。

秀實以  
笏擊泚

泚僭號

纔中其額。濺血灑地。泚與秀實相搏。忠  
臣前助泚。泚得匍匐脫走。秀實知事不  
成。謂泚黨曰。我不同汝反。何不殺我。衆  
爭前殺之。上聞秀實死。恨委用不至。涕  
泗久之。○朱泚自稱大秦皇帝。改元應  
天。○上與陸贄語及亂故。深自克責。贄  
曰。致今日之患。皆羣臣之罪也。上曰。此  
亦天命。非由人事。贄退。上疏。以為陛下  
徵師日滋。賦歛日重。內自京邑。外洎邊



論致敗  
之由

陸行者有鋒刃之憂。居者有誅求之困。是以叛亂繼起。怨讟並興。讟。徒谷。陛下反。有股肱之臣。有耳目之任。有諫諍之列。有備衛之司。見危不能竭其誠。臨難不能致其死。臣所謂致今日之患。羣臣之罪者。豈徒言歟。臣聞理或生亂。亂或資理者。有以無難而失守。有因多難而興邦。今生亂失守之事。則既往不可復追矣。其資理興邦之業。在陛下克勵而謹

李晟入  
援奉天  
危

修之。何憂乎亂人。何畏乎厄運。勤勵不息。足致升平。豈止蕩滌祲氛。旋復宮闈而已。○十一月。神策河北行營節度使李晟聞上幸奉天。引兵出飛狐道。晝夜兼行至代州。詔加晟神策行營節度使。○朱泚攻圍奉天。經月。城中資糧俱盡。時供御纔有糲米二斛。每伺賊之休息。夜繼人於城外。采蕪精根而進之。李懷光入援。晝夜倍道至河中。有衆五萬。李



懷光敗  
泚

晟行且收兵。旬月間至萬餘人。泚急攻奉天。城中死傷者不可勝數。賊已有登城者。上與渾瑊對泣。時士卒凍餒。又乏甲冑。瑊撫諭激以忠義。皆鼓譟力戰。李懷光自蒲城引兵趣涇陽。並北山而西。癸巳。敗泚兵於醴泉。泚聞之懼。引兵遁歸長安。衆以為懷光復。三日不至。則城不守矣。○朱泚至長安。據府庫之富。不愛金帛。以悅將士。公卿家屬在城者。皆

追怨暴  
斂

給月俸。神策及六軍從車駕。及李晟者。泚皆給其家糧。加以繕完器械。日費甚廣。及長安平。府庫尚有餘蓄。議者皆追怨有司之暴斂焉。○李懷光自山東來赴難。數與人言盧杞。趙贊。白志貞之姦。佞。且曰。吾見上。當請誅之。既解奉天之圍。自矜其功。謂上必接以殊禮。或以懷光之言告盧杞。杞懼。言於上曰。懷光勲業。社稷是賴。賊徒破膽。皆無守心。若使

杞排懷  
光



通鑑卷之四十四  
三

贊勸接  
下從諫

之乘勝取長安。則一舉可以滅賊。今聽其入朝。必當賜宴。留連累月。使賊入京城。得從容成備。恐難圖矣。上以為然。詔懷光直引軍屯便橋。與李建徽、李晟刻期共取長安。懷光自以數千里竭誠赴難。破朱泚。解重圍。而咫尺不得見天子。意怏怏曰。吾今已為姦臣所排。事可知矣。遂引兵去。至魯店。留二日。乃行。○上問陸贄以當今切務。贄以鄉日致亂。由上下之情不通。勸上接下從諫。又曰。易乾下坤上曰泰。坤下乾上曰否。損上益下曰益。損下益上曰損。夫天在下而地處上。於位乖矣。而反為泰者。上下交故也。君在上而臣處下。於義順矣。而反謂之否者。上下不交故也。上約已而裕於人。人必悅而奉上矣。豈不謂之益乎。上蔑人而肆諸已。人必怨而叛上矣。豈不謂之損乎。上遣中使諭之曰。朕本性好



推誠亦能納諫。將謂君臣一體全不隄防。緣推誠信不疑。多被姦人賣弄。今所致患害。朕思亦無他。其失反在推誠。又諫官論事。少能慎密。例自矜銜熒絹反。自賣也。歸過於朕。以自取名。朕從即位以來。見奏對論事者甚多。大抵皆是雷同。道聽塗說。試加質問。遽即辭窮。若有奇才異能。在朕豈惜拔擢。卿宜深悉此意。贄以人君臨下。當以誠信為本。諫者雖辭情

鄙拙。亦當優容。以開言路。若震之以威。折之以辯。則臣下何敢盡言。又曰。臣聞仲虺贊揚成湯。不稱其無過。而稱其改過。吉甫歌誦周宣。不美其無闕。而美其補闕。又曰。為下者莫不願忠。為上者莫不求理。然而下每苦上之不理。上每苦下之不忠。若是者何。兩情不通故也。下之情莫不願達於上。上之情莫不求通於下。然而下恒苦上之難達。上恒苦下



通鑑卷之四十四  
之難知。若是者何。九弊不去故也。所謂  
九弊者。上有其六。而下有其三。好勝人  
恥聞過。騁辯給。眩聰明。厲威嚴。恣彊愎  
弼力此六者。君上之弊也。諂諛。顧望。畏  
反奴此三者。臣下之弊也。又曰。諫者  
多。表我之能好。諫者直。示我之能賢。諫  
者之狂。誣。明我之能恕。諫者之漏泄。彰  
我之能從。有一于斯。皆為盛德。上頗用  
其言。○李懷光頓兵不進。數上表暴揚

懷光奏  
貶杞

盧杞等罪惡。衆論喧騰。亦咎杞等。上不  
得已。十二月。貶杞為新州司馬。白志貞  
為恩州司馬。趙贇為播州司馬。○陸贄  
言於上曰。今盜遍天下。輿駕播遷。陛下  
宜痛自引過。以感人心。昔成湯以罪已  
勃興。楚昭以善言復國。陛下誠能不吝  
改過。以言謝天下。使書詔無所避忌。臣  
雖愚陋。可以仰副聖情。庶令反側之徒。  
革心向化。上然之。故奉天所下詔書。雖

贄請下  
詔罪已



狂將悍卒。聞之無不感激揮涕。上又以  
中書所撰赦文示贄。贄上言以為動人  
以言。所感已淺。言又不切。人誰肯懷。又  
以知過非難。改過為難。言善非難。行善  
為難。假使赦文至精。止於知過言善。猶  
願聖慮更思所難。上然之。

少微通鑑節要卷之四十四

少微通鑑節要卷之四十五

唐紀

德宗皇帝下

**甲子**興元元年春正月朔赦天下。改元。  
制曰。朕長于深宮之中。暗於經國之務。  
積習易溺。居安忘危。不知稼穡之艱難。  
不恤征戍之勞苦。澤靡下究。情未上達。  
事既壅隔。人懷疑阻。猶昧省己。遂用興  
戎。徵師四方。轉餉千里。餉式亮反賦車籍馬。



遠近騷然。行齋居送。衆庶勞止。天譴於上。而朕不寤。人怨於下。而朕不知。馴致亂階。變興都邑。萬品失序。九廟震驚。上累于祖宗。下負于蒸庶。痛心覩貌。罪實在予。永言愧悼。若墜泉谷。自今中外。所上書奏。不得更言聖神文武之號。李希烈。田悅。王武俊。李納等。咸以勲舊。各守藩維。朕撫御乖方。致其疑懼。朕實不君。人則何罪。宜并所管將吏等。一切待之。

如初。朱滔雖緣朱泚連坐。路遠必不同謀。如能效順。亦與惟新。朱泚盜竊名器。暴犯陵寢。獲罪祖宗。朕不敢赦。其脅從將吏百姓等。去逆效順。並從赦例。其所加墊陌錢。稅間架。竹木。茶。漆。推鹽之類。悉宜停罷。墊。都。念。反。赦下。四方人心大悅。及上還長安。明年李抱真入朝。為上言。山東宣布赦書。士卒皆感泣。臣見人情如此。知賊不足平也。○朱泚更國號曰漢。



王武俊。田悅。李納。見赦。令皆去。王號。上表謝罪。惟李希烈。自恃兵強財富。遂即皇帝位。國號大楚。○上於行宮。廡下廡。撫貯諸道貢獻之物。榜曰。瓊林大盈庫。陸贄以為戰守之功。賞賚未行。而遽私別庫。則士卒怨望。無復鬪志。上疏諫之。上即命去其榜。○蕭復嘗言於上曰。陛下踐阼之初。聖德光被。自用楊炎。盧杞。濁亂朝政。以至今日。陛下誠能變更。睿

以輕已  
罷蕭復

志。臣敢不竭力。儻使臣依阿苟免。臣實不能。又嘗與盧杞同奏事。杞順上旨。復正色曰。盧杞言不正。上愕然。退謂左右曰。蕭復輕朕。遂命復充山東西荆湖等道宣慰安撫使。實疏之也。○二月。李懷光既脅朝廷。逐盧杞等。內不自安。遂有異志。又惡李晟獨當一面。恐其成功。奏請與晟合軍。詔許之。懷光屯咸陽。累日逗留不進。密與朱泚通謀。事迹頗露。李

懷光謀  
反



幸梁州

李晟謀  
興復

晟屢奏恐其有變為所併請移軍東渭橋上從之○丁卯懷光遣其將趙昇鸞入奉天渾瑊聞之遽上請決幸梁州上從之○除李晟河中同絳節度使加平章事晟得除官制拜哭受命謂將佐曰長安宗廟所在天下根本若諸將皆從行誰當滅賊者乃治城隍繕甲兵為復京城之計是時懷光朱泚連兵聲勢甚盛車駕南幸人情擾擾晟以孤軍處二

疆寇之間內無資糧外無救援徒以忠義感激將士故其眾雖單弱而銳氣不衰○三月田悅為其姪緒所殺緒權知軍府事使使奉表詣行在城守以俟命○始李懷光方強朱泚畏之與懷光書以兄事之及懷光決反逼乘輿南幸其下多叛之勢益弱泚乃賜懷光詔書以臣禮待之且徵其兵懷光慚怒內憂麾下為變外恐李晟襲之遂燒營東走河

懷光走



通鑑卷之四十五  
中。將士在道。散亡相繼。○上在道。民有獻瓜果者。上欲以散試官授之。訪於陸贄。贄上奏。其略曰。自兵興以來。財賦不足以供賜。而職官之賞興焉。青朱雜沓。於胥徒。金紫普施於輿皂。當今所病。方在爵輕。設法貴之。猶恐不重。若又自棄將何勸人。若獻瓜果者。亦授試官。則彼必相謂曰。吾以忘軀命而獲官。此以進瓜果而獲官。是乃國家以吾之軀命。同

贄內相

於瓜果矣。視人如草木。誰復為用哉。○陸贄在翰林。為上所親信。居艱難中。雖有宰相大小之事。上必與贄謀之。故當時謂之內相。然贄數直諫。迺上意。盧杞雖貶官。上心底之。贄極言杞姦邪致亂。上雖貌從。心頗不悅。故劉從一。姜公輔皆自下僚登用。贄恩遇雖隆。未得為相。○李晟家百口。及神策軍士家屬皆在長安。朱泚善遇之。軍中有言及家者。晟

李晟不顧家



泣曰。天子何在。敢言家乎。泚使晟親近以家書遺晟曰。公家無恙。晟怒曰。爾敢為賊間。立斬之。軍士未授春衣。盛夏猶衣裘褐。終無叛志。渾瑊帥諸軍屯奉天。與李晟東西相應。以逼長安。○上欲為唐安公主造塔厚葬之。姜公輔表諫。上使謂陸贄曰。唐安造塔。其費甚微。非宰相所宜論。公輔正欲指朕過失。自求名耳。相負如此。當如何處之。贄上奏以為

姜公輔  
直諫

公輔任居宰相。遇事論諫。不當罪之。上意猶怒。罷公輔為左庶子。上問陸贄。近有卑官自山北來者。率非良士。有邢建者。論說賊勢。語最張皇。察其事情。頗似窺覘。反勅廉今已於一所安置。如此之類。更有數人。若不追尋。恐成姦計。卿試思之。如何為便。贄上奏。其略曰。以一人之聽覽。而欲窮宇宙之變態。以一人之防慮。而欲勝億兆之姦欺。役智彌精。失道



彌遠。項籍納秦卒二十萬。慮其懷詐。復叛。一舉而盡阬之。其於防虞。亦已甚矣。漢高豁達大度。天下之士。至者納用。不疑其於備慮。可謂疏矣。然而項氏以滅。劉氏以昌。蓄疑之與推誠。其效固不同也。秦皇嚴肅。雄猜而荆軻奮其陰計。光武寬容博厚。而馬援輸其疑誠。豈不以虛懷待人。人亦思附。任數御物。物終不親。又曰。陛下智出庶物。有輕待人臣之

陸贄諫

心。思周萬機。有獨馭區寓之意。謀吞衆略。有過慎之防。明照羣情。有先事之察。嚴束百辟。有任刑致理之規。威制四方。有以力勝殘之志。由是才能者怨於不任。忠蓋者憂於見疑。著勲業者懼於不容。懷反側者迫於及討。馴致離叛。構成禍災。願陛下以覆車之轍為戒。實宗社無疆之休。○上謂陸贄曰。渾瑊李晟諸軍。當議規畫。令其進取。贄以為賢君選



將委任責成。故能有功。乃上奏。其略曰。鋒鏑交於原野。而決策於九重之中。機會變於斯須。而定計於千里之外。用捨相礙。否臧皆凶。上有掣肘之機。下無死綏之志。又曰。君上之權。特異臣下。惟不自用。乃能用人。○庚寅。李晟大陳兵。諭以收復京城。遂引兵至通化門外。泚兵大至。晟縱兵擊之。賊敗走。再戰。又破之。賊衆大潰。姚令言帥餘衆西走。晟屯於

李晟復  
京城

含元殿前。令諸軍曰。晟賴將士之力。克清宮掖。長安士庶。久陷賊庭。若小有震驚。非弔民伐罪之意。晟大將高明曜取賊妓。尚可孤軍士擅取賊馬。晟皆斬之。軍中股慄。公私按堵。秋毫無犯。六月。晟遣掌書記于公異作露布上行在。曰。臣已肅清宮禁。祇謁寢園。鍾簷不移。廟貌如故。上泣下曰。天生李晟。以為社稷。非為朕也。○朱泚將奔吐蕃。其衆隨道散。



朱泚伏誅

亡。至彭原西城。其將梁庭芬等斬之。傳首行在。○車駕至長安。李晟謁見上於三橋。先賀平賊。後謝收復之晚。

（朱黼曰）德宗以饑羸之卒。守一縣之地。當朱泚十萬之師。內則朱滔。李希烈締結交亂。外則李懷光觀望圖逆。回紇馳騫於河北。吐蕃伺變於關外。唐之不亡。僅毫髮爾。所恃者人心未去也。故李晟以孤軍處二強寇之間。

內無資糧。外無救援。徒以忠義感激將士。故其衆雖單弱而銳氣不衰。卒能克復宗社。不失舊物。而況以天下之大。億兆之衆。守之以道德。用之以仁義。其誰能敵之。故人君苟得民心。則不在地之廣狹。兵之衆寡。王天下猶反掌也。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豈不信哉。

初肅宗在靈武。上為奉節王。學文於李



用李泌

泌。代宗之世。泌居蓬萊書院。上為太子。亦與之遊。及上在興元。泌為杭州刺史。上急詔徵之。與睦州刺史杜亞。俱詣行在。以泌為左散騎常侍。日直西省。○上問李泌。河中密邇京城。朔方兵素稱精銳。朕晝夕憂之。柰何。對曰。天下事甚有可憂者。若惟河中不足憂也。懷光既解奉天之圍。視朱泚垂亡之虜。不能取。乃與之連和。使李晟得取以為功。今陛下

已還宮闕。懷光不束身歸罪。乃虐殺使臣。鼠伏河中。如夢魘之人耳。但恐不日為帳下所梟。使諸將無以籍手也。○初魚朝恩既誅。代宗不復使宦官典兵。上即位。悉以禁兵委白志貞。志貞得罪。上復以宦官竇文場代之。從幸山南。兩軍漸集。上還長安。頗忌宿將。握兵多者。稍罷之。以文場監神策軍。左廂兵馬使。王希遷監右廂兵馬使。始令宦官典禁

宦官典兵



族○時連年旱蝗。度支資糧匱竭。言事者多請赦李懷光。李晟上言。赦懷光有五不可。馬燧自行營入朝。奏稱懷光兇逆尤甚。赦之無以令天下。願更得一月糧。必為陛下平之。上許之。八月。燧帥諸軍至河西。河中軍士自相驚亂。懷光不知所為。乃縊而死。燧自辭行至河中。平凡二十七日。

**乙丑** 貞元元年。上使問陸贄。河中既平。

復有何事所宜區處。悉令條奏。贄以河中既平。慮必有希旨生事之人。以為王師所向無敵。請乘勝討淮西者。李希烈必誘諭其所部。及新附諸帥。曰。奉天息兵之旨。乃因窘急而言。朝廷稍安。必復誅伐。如此。則四方負罪者。孰不自疑。河朔青齊。固當響應。兵連禍結。賦役繁興。建中之憂。行將復起。乃上奏。其略曰。福不可以屢徼。幸不可以常覲。臣姑以生

陸贄諫  
用兵



禍為憂而未敢以獲福為賀。又曰。曩討之而愈叛。今釋之而畢來。曩以百萬之師而力殫。今以咫尺之詔而化洽。是則聖王之敷理道。服暴人。任德而不任兵明矣。上乃詔諸道與淮西連接者。宜各守封疆。非彼慢軼。不須進討。李希烈若降。當待以不死。自餘將士百姓。一無所問。

**丙寅**

二年。李希烈在蔡州。兵勢日蹙。會

軍士脫  
巾求糧

有疾。夏四月。大將陳仙奇使醫陳山甫毒殺之。因舉衆來降。兵馬使吳少誠復殺仙奇。自為留後。○關中倉廩竭。禁軍或自脫巾呼於道曰。拘吾於軍而不給糧。吾罪人也。上憂之甚。會韓滉運米三萬斛至陝。李泌即奏之。上喜。遽至東宮。謂太子曰。米已至陝。吾父子得生矣。時禁中不釀。命於坊市取酒為樂。又遣中使諭神策六軍。軍士皆呼萬歲。時比歲



醉人為瑞

饑饉。兵民率皆瘦黑。至是麥始熟。市有醉人。當時以為嘉瑞。人乍飽食。死者復五之一。數月人膚色乃復故。○初上與常侍李泌議復府兵。泌因為上歷叙府兵自西魏以來興廢之由。且言府兵平日皆安居田畝。每府有折衝領之。折衝以農隙教習戰陳。國家有徵發。則以符契下其州及府。參驗發之。至所期處。將帥按閱。有教習不精者。罪其折衝。甚者

罪及刺史。軍還則賜勲加賞。便道罷之。行者近不踰時。遠不經歲。高宗以劉仁軌為洮河鎮守使。以圖吐蕃。於是始有久戍之役。武后以來。承平日久。府兵寢墮。為人所賤。百姓恥之。至蒸熨手足以避其役。又牛仙客以積財得宰相。邊將效之。山東戍卒。多齎繒帛自隨。邊將誘之。寄於府庫。晝則苦役。夜繫地牢。利其死而沒入其財。故自天寶以後。山東戍



卒還者什無二三。其殘虐如此。然未嘗有外叛。內侮。殺帥自擅者。誠以顧戀田園。恐累宗族故也。自開元之末。張說始募長征兵。謂之獷騎。獷虛郭反其後益為六軍。及李林甫為相。奏請軍皆募人為之。兵不土著。又無宗族。不自重惜。亡身徇利。禍亂遂生。至今為梗。邇使府兵之法。常存不廢。安有如此下陵上替之患哉。陛下急復府兵。此乃社稷之福。太平有

日矣。上曰。俟平河中。當與卿議之。○初吐蕃求和於馬燧。燧信其言。為之請於朝。李晟曰。戎狄無信。不如擊之。燧與張延賞皆與晟有隙。欲反其謀。爭言和親便。上計遂定。○五月。渾瑊自咸陽入朝。以為清水會盟使。使將二萬餘人赴盟所。渾瑊奏吐蕃決以辛未盟。張延賞集百官。以瑊表示之曰。李太尉謂吐蕃和好必不成。此渾侍中表也。盟日定矣。晟



聞之。泣謂所親曰。吾生長西陲。音垂備諳虜情。所以論奏。但恥朝廷為犬戎所侮。爾辛未。將盟。吐蕃伏精騎數萬於壇西。城等皆不知。入幕。易禮服。虜伐鼓三聲。大譟而至。城自幕後出。偶得他馬乘之。唐將卒皆東走。虜縱兵追擊。或殺或擒之。是日上謂諸將曰。今日和戎息兵。社稷之福。馬燧曰。然。柳渾曰。戎狄豺狼也。非盟誓可結。今日之事。臣切憂之。李晟

吐蕃劫盟

曰。誠如渾言。上變色曰。柳渾書生。不知邊計。大臣亦為此言邪。皆伏地頓首謝。因罷朝。是夕韓遊瓌表言虜劫盟。上大驚。明日謂渾曰。卿書生。乃能料敵如此。其審邪。上由是惡馬燧。○初吐蕃尚結贊惡馬燧。李晟。渾瑊。曰。去三人。則唐可圖也。於是離間李晟。因馬燧以求和。欲執渾瑊以賣燧。使并獲罪。因縱兵直犯長安。會失渾瑊而止。○以李泌為中書



泌論相  
職

泌議復  
府兵

侍郎同平章事。泌與李晟、馬燧、柳渾俱入見。上謂泌曰：自今凡軍旅糧儲事，卿主之。吏禮委延賞，刑法委渾。泌曰：不可。陛下不以臣不才，使待罪宰相。宰相之職不可分也。非如給事，則有吏過兵過，舍人則有六押。至於宰相，天下之事，咸共平章。若各有所主，是乃有司，非宰相也。上笑曰：朕適失辭，卿言是也。○上復問泌以復府兵之策。泌請鑄農器，給牛種，分賜緣邊軍鎮。募戍卒耕荒田而種之。關中土沃而久荒，所收必厚。戍卒因屯田致富，則安於其土，不復思歸。舊制戍卒三年而代，及其將滿，下令有願留者，即以所開田為永業。家人願來，本貫給長牒，續食而遣之。不過數畝，則戍卒皆土著，乃悉以府兵之法理之。是變關中之疲弊為富強也。上喜曰：如此，天下無復事矣。○自興元以來，至是歲最為



趙光奇  
論和糴  
害民

豐稔。米斗直錢百五十。粟八十。詔所在和糴。○十二月庚戌。上畋於新虛。入民趙光奇家。問百姓樂乎。對曰。不樂。上曰。今歲頗稔。何為不樂。對曰。詔令不信。前云。兩稅之外。悉無他徭。今非稅而誅求者。殆過於稅。後又云。和糴而實強取之。曾不識一錢。始云。所糴粟麥。納於道次。今則遣致京西。行營動數百里。車摧牛斃。破產不能支。愁苦如此。何樂之有。每

有詔書優恤。徒空文耳。恐聖主深居九重。皆未知之也。上命復其家。

溫公曰。甚哉唐德宗之難寤也。自古所深患者。人君之澤壅而不下達。小民之情鬱而不上通。故君勤恤於上。而民不懷。民愁怨於下。而君不知。以至於離叛危亡。凡以此也。德宗幸以遊獵得至民家。值光奇敢言而知民疾苦。此乃千載之遇也。固當按有司



之廢格詔書。殘虐下民。橫增賦歛。盜匿公財。及左右諂諛。日稱民間豐樂者而誅之。然後洗心易慮。一新其政。屏浮飾。廢虛文。謹號令。敦誠信。察真偽。辯忠邪。矜困窮。伸冤滯。則太平之業可致矣。釋此不為。乃復光竒之家。夫以四海之廣。兆民之衆。又安得人。人自言於天子。而戶戶復其徭賦乎。

**戊辰**四年。上從容與泌論即位以來宰

君相不言命

相曰。盧杞忠清彊介。人言杞姦邪。朕殊不覺其然。泌曰。人言杞姦邪。而陛下獨不覺其姦邪。此乃杞之所以為姦邪也。倘陛下覺之。豈有建中之亂乎。上曰。建中之亂。術士豫請城奉天。此蓋天命。非杞所能致也。泌曰。天命。他人皆可以言之。惟君相不可言。蓋君相所以造命也。若言命。則禮樂刑政皆無所用矣。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此商之所以亡也。○



夏縣人陽城。以學行著聞。隱居柳谷之北。李泌薦之。六月。徵拜諫議大夫。

**己巳**五年三月。李泌薨。泌有謀略而好談神仙詭誕。故為世所輕。

**壬申**八年三月。以尚書左丞趙憬。兵部侍郎陸贄。並為中書侍郎同平章事。陸

贄請令  
長官舉  
屬吏

贄請令臺省長官各舉其屬。未幾。或言於上曰。諸司所舉。皆有情故。或受貨賂。不得實才。上密諭贄。自今除改。卿宜自

擇。勿任諸司。贄上奏。其略曰。今之宰相。則往日臺省長官。今日臺省長官。乃將來之宰相。但是職名暫異。固非行舉頓殊。豈有為長官之時。則不能舉一二屬吏。居宰臣之位。則可擇千百具僚。物議悠悠。其惑斯甚。○七月。以司農少卿裴延齡判度支事。

**癸酉**九年正月。初稅茶。凡州縣產茶。及茶山外要路。皆估其值。什稅一。從鹽鐵

稅茶



使張滂之請也。滂奏去歲水災減稅。用度不足。請稅茶以足之。自明年以往。稅茶之錢。令所在別貯。俟有水旱。以代民田稅。自是歲收茶稅錢四十萬緡。未嘗以救水旱也。○陸贄上奏論備邊六失。以為措置乖方。課責虧度。財匱於兵衆。力分於將多。怨生於不均。機失於遙制。上雖不能盡從。心甚重之。○戶部侍郎裴延齡以左藏正物。徙置別庫。虛張名

備邊六失

延齡罔  
上羨餘

數以惑上。上信之。以為能富國而寵之。於實無所增也。權德輿上奏。以為延齡取常賦支用未盡者。充羨餘。以為已功。上不從。

**甲戌**十年。上性猜忌。不委任臣下。官無大小。必自選而用之。宰相進擬。少所稱可。及羣臣有一譴責。終身不復收用。陸贄上奏諫。其略曰。以一言稱愜為能。而不核虛實。以一事違忤為咎。而不考忠



延齡欺  
罔

邪。是以職司之內無成功。君臣之際無定分。上不聽。○九月裴延齡奏左藏庫司多有失落。近因檢閱。使置簿書。乃於糞土之中。得銀十三萬兩。其正段雜貨百萬有餘。此皆已棄之物。即是羨餘。悉應移入雜庫。以供別敷支用。延齡每奏對。恣為詭譎。皆衆所不敢言。亦未嘗聞者。延齡處之不疑。羣臣畏延齡有寵。莫敢言。○十一月。陸贄上書極陳延齡姦

贄數延  
齡罪

詐。數其罪惡。其略曰。延齡以聚斂為長策。以詭妄為嘉謀。以掎克斂怨為匪躬。以靖譖服讒為盡節。可謂堯代之共工。魯邦之少卯也。跡其姦蠹。日長月滋。移東就西。便為課績。取此適彼。遂號羨餘。愚弄朝廷。有同兒戲。又曰。昔趙高指鹿為馬。臣謂鹿之與馬。物類猶同。豈若延齡掩有為無。指無為有。書奏上不悅。待延齡益厚。陸贄以上知待之厚。事有不



贄不負  
天子

可常力爭之。所親或規其大銳。贄曰。吾上不負天子。下不負所學。他無所恤。裴延齡日短。贄於上。趙憬之入相也。贄實引之。既而有憾於贄。密以贄所譏彈延齡事告延齡。故延齡益得以為計。上由是信延齡而不直贄。贄與憬約至上前。極論延齡姦邪。上怒形於色。憬默而無言。贄罷為太子賓客。

贄曰。德宗之不亡。顧不幸哉。在危難時。聽贄謀。及禍亂已平。追仇盡言。怫然以讒倖逐。猶棄梗。至延齡輩。則寵任盤桓。不移如山。昏佞之相濟也。夫君子小人不兩進。邪諂得君。則正士危。何可訾邪。觀贄論諫數十百篇。譏陳時病。皆本仁義。可為後世法。炳炳如丹。帝所用纔十一。唐祚不競。惜哉。

**乙亥**十一年。陸贄既罷相。裴延齡因譖李充。張滂。李銛黨於贄。失勢。怨望。動搖



衆心。四月。貶贄為忠州別駕。充等皆貶長史。初陽城自處士徵為諫議大夫。拜官不辭。未至京師。人皆想望風采。曰。城必諫諍死職下。及至。諸諫官紛紛言事細碎。天子益厭苦之。而城方與二弟及客。日夜痛飲。人莫能窺其際。皆以為虛得名耳。前進士河南韓愈作諍。臣論以譏之。城亦不以屑意。及贄等坐貶。上怒未解。中外惴恐。以為罪且不測。無敢救

者。城聞而起曰。不可。令天子信用姦臣。殺無罪人。即帥拾遺王仲舒。歸登右補闕。熊執易。崔邠等守延英門。上疏論延齡姦佞。贄等無罪。上大怒。欲加城等罪。太子為之營救。上意乃解。令宰相諭遣之。於是金吾將軍張萬福聞諫官伏門諫。趨往至延英門。大言賀曰。朝廷有直臣。天下必太平矣。遂遍拜城與仲舒等。已而連呼太平萬歲。太平萬歲。萬福武



陽城羅

人年八十餘。自此名重天下。時朝夕相延齡。陽城曰。脫以延齡為相。城當取白麻壞之。慟哭於廷。七月朔。陽城改國子司業。坐言裴延齡故也。

歐陽公曰。韓退之作爭。臣論以譏。陽城不能極諫。卒以諫顯。人皆謂城之不諫。蓋有待而然。退之不識而妄譏。脩獨以為不然。當退之作論時。城為諫議。已五年。復二年始廷論。陸贄及

沮延齡作相。欲裂其麻。才兩事爾。當德宗時。可謂多事。付受失宜。叛將強臣。羅列天下。又多猜忌。信任小人。於此之時。豈無一事可言。而需七年耶。當時之事。豈無急於延齡。陸贄兩事者。謂宜朝拜官。而夕奏疏也。而為諫官七年。適遇二事。一諫而罷。以塞其責。向使止五年六年。而遂遷司業。是終無一言而去也。何所取哉。



丙子十二年。初上以奉天窘乏。故還宮以來。尤專意聚斂。藩鎮多以進奉市恩。皆云。稅外方圓。亦云。用度羨餘。其實或割留常賦。或增斂百姓。或減刻吏祿。或販鬻蔬果。徃徃私自入。所進纔什一二。李兼在江西有月進。韋臯在西川有日進。其後常州刺史裴肅以進奉遷浙東觀察使。刺史進奉自肅始。及劉贇卒。判官嚴綬掌留務。竭府庫以進奉。徵為刑

諸道進  
奉市恩

部員外郎。幕僚進奉自綬始。○戶部尚書判度支裴延齡卒。中外相賀。上獨悼惜之。○上自陸贄貶官。尤不任宰相。自御史刺史縣令以上。皆自選用。中書行文書而已。然深居禁中。所取信者。裴延齡。李齊運。王紹。李實。韋執誼。及渠牟。皆權傾宰相。趨附盈門。

丁丑十三年。先是宮中市外間物。令官吏主之。隨給其直。比歲以宦官為使。謂



宮市

之中市。抑買人物。稍不如本估。其後不復行文書。置白望數百人於兩市。及要開坊曲。閱人所賣物。但稱宮市。則斂手付與。真偽不復可辯。無敢問所從來。及論價之高下者。率用直百錢物。買人直數千物。多以紅紫染故衣。敗繒。尺寸裂而給之。仍索進奉門戶。及腳價錢。人將物詣市。至有空手而歸者。名為宮市。其實奪之。商賈有良貨。皆深匿之。每敕使

出。雖沽漿賣餅之家。皆撤業閉門。

**戊寅**十四年。太學生薛約師事司業陽

城。坐言事徙連州。城送之郊外。上以城黨罪人。左遷城。道州刺史。城治民如治家。州之賦稅不登。觀察使數加誚讓。城自署其考曰。撫字心勞。徵科政拙。考下。觀察使遣判官督其賦。至州。城先自囚於獄。判官大驚。馳入謁城於獄曰。使君何罪。某奉命來候安否耳。留一二日。

陽城撫  
字心勞



未去。城不復歸館。門外有故門扇橫地。城晝夜坐卧其上。判官不自安。辭去。其後又遣他判官往按之。他判官載妻子行。中道逸去。

**癸未**十九年。初翰林待詔王伾善書。山陰王叔文善碁。俱出入東宮。娛侍太子。叔文譎詭多計。與王伾相依附。叔文因為太子言某可為相。某可為將。幸異日用之。密結翰林學士韋執誼。陸淳。呂溫。

王叔文  
死友

李景儉。韓曄。韓泰。陳諫。柳宗元。劉禹錫等。定為死友。

**甲申**二十年。九月。太子始得風疾。不能言。

范氏唐鑑曰。德宗即位之初。銳然有平一天下之志。四海之內。聞風震悚。以為不世出之主也。不數年而致大亂。何哉。本夫志大而才小。心褊而意忌。不能推誠御物。尊賢使能。以為果



敢聰明足以成天下之務。不務養民而先用武。軍食不足。則暴征橫斂。以繼之。民愁兵怨。激成亂附。自古邦本不固。而戰攻不息。必有意意外之患。此後世之深戒也。

順宗皇帝

名誦。德宗長子。

在位一年 壽四十六

不幸嬰疾。姦邪肆志。而能委政冢嗣。以安社稷。足為賢矣。

叔文等  
用事

**乙酉**永貞元年正月癸巳。德宗崩。太子即皇帝位。時順宗失音。不能決事。常居深宮。施簾帷。獨宦官李忠言。昭容牛氏侍左右。百官奏事。自帷中可其奏。○以王伾為左散騎常侍。王叔文為起居舍人。大抵計事。叔文依伾。伾依忠言。忠言依牛昭容。轉相交結。每事先下翰林。使叔文可否。然後宣于中書。韋執誼承而行之。外黨則韓泰。柳宗元。劉禹錫等主



采聽外事。謀議唱和。日夜汲汲如狂。互相推獎。曰伊。曰周。曰管。曰葛。儻然自得。謂天下無人。榮辱進退。生於造次。惟其所欲。不拘程式。士大夫畏之。道路以目。○赦天下諸色逋負。一切蠲免。常貢之外。悉罷進奉。貞元之末。政事為人患者。如宮市五坊小兒之類。悉罷之。上在東宮。皆知其弊。故即位首禁之。○上疾久不愈。以廣陵王淳為太子。更名純。○八

罷進奉

憲宗即位

月。庚子。制令太子即皇帝位。朕稱太上皇。徙居興慶宮。貶王伾開州司馬。王叔文。渝州司戶。伾尋病死。貶所。明年賜叔文死。乙巳。憲宗即位於宣政殿。○西川節度使南康忠武王韋臯卒。副使劉闢自為留後。表求節鉞。朝廷不許。徵為給事中。闢不受徵。阻兵自守。○十二月。以闢為西川節度副使。知節度事。上以初嗣位。力未能討故也。



少微通鑑節要卷之四十五



